

北关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

北双随机办〔2021〕1号

北关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北关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的通知

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放管服”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进一步转变监管理念、创新监管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优化营商环境，按照《安阳市北关区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实施意见》（北政〔2019〕8号，以下简称《意见》）要求，依据省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系会议办公室印发的《河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和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系会议办公室印发的《安阳市市

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制定《安阳市北关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以下简称《清单》），请各成员单位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一、《清单》主要内容

立足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作为市场监管基本手段的定位，按照检查领域、检查对象一致的原则，充分考虑部门联合抽查实施中的具体情况，选取对企业检查频次高，且适合合并检查的事项，共梳理 32 个抽查领域、69 个抽查事项，每个抽查事项均明确了检查对象、发起部门和配合部门，便于联合检查的实施。《清单》可根据法律法规修订和各地各部门实施情况，适时调整。

二、联合抽查的实施方式

（一）科学制定部门联合抽查年度计划。各成员单位要积极参与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各抽查事项的发起部门要主动协调配合部门，共同组织抽查工作安排，并报同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联合抽查年度工作计划应符合监管实际，通过联合抽查，提高监管效率，达到科学监管、智慧监管的目的。

（二）做好联合抽查实施工作。发起部门要会同配合部门制定检查方案，明确检查内容、检查时间、检查方式等内容。检查工作应当符合各部门行政执法程序规定。需要企业提供的证照、财务等资料，要一次告知检查对象，提前准备。要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匹配各部门执法检查人员，分配检查任务，提高检查效率。各部门要提前做好数据共享、资料互通工作，确保抽查检查顺利进行。

（三）统筹组织临时联合抽查。对于本地区重点领域突发风险和情况，上级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转办交办的工作，未列入联合抽查年度工作计划的，可以由发起部门组织临时性联合抽查。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需要开展的专项整治，涉及本地区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的，原则上要通过部门联合抽查的形式进行，切实减少涉企检查数量。

（四）实现抽查检查结果统一公示。联合抽查结束后，发起部门和参与部门要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分别将所查事项的抽查检查结果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和河南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等进行公示。其中，涉企信息统一归集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并记于企业名下。

三、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切实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组织协调作用，统筹制定本地区部门联合抽查年度计划。各有关部门要积极参与部门联合抽查工作，实现全市市场监管领域有关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和联合监管常态化的工作任务，使部门联合抽查成为各地部门间协同监管的主要方式。

（二）推动部门联合抽查常态化。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按照《意见》要求，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减少对企业多头多层重复检查，减轻企业负担。切忌为“双随机”而“双随机”，不搞形式主义，要把“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作为日常监管的重要手段，不

在日常监管任务之外增加“双随机”任务。

（三）强化工作保障。各有关部门要统筹配置、合理使用执法资源，提高保障水平，确保有效监管。要利用多种方式，加大部门联合随机抽查的宣传力度，提升企业知晓度，扩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社会影响力。

附件一：安阳市北关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

附件二：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样表）

北关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北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代章）

2021年2月24日

附件一

安阳市北关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1	工程咨询单位抽查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检查	工程咨询单位	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2	学校办学情况抽查	中小学教辅材料管理使用情况的检查	普通中小学	教育部门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中小学课程教材(含国家课程教材和地方课程教材)选用情况的检查		教育部门	
		学校卫生情况的检查		卫生健康部门	
		学校疾病防治情况的检查		卫生健康部门	
3	游艺娱乐场所、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卫生情况抽查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游艺娱乐场所、歌舞娱乐场所	市场监管部门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游艺娱乐场所、歌舞娱乐场所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文化和旅游、卫生健康部门	
		游艺娱乐场所、歌舞娱乐场所卫生状况及卫生制度的检查		卫生健康部门	
4	宾馆、旅店监督抽查	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各类宾馆、旅店	公安、卫生健康部门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宾馆、旅店卫生情况的检查		卫生健康部门	
		宾馆、旅店消防情况的检查		消防救援机构	
		宾馆、旅店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		公安部门	
		三星级以上宾馆、酒店接收、传送境外电视节目情况的检查		广播电视部门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5	涉消耗臭氧层物质(ODS)的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的监管	消耗臭氧层物质含氢氯氟烃(HCFCs)年度生产配额、使用配额(100吨及以上)和使用备案(100吨以下)情况的检查	HCFCs的生产企业和使用企业	生态环境部门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对销售ODS企业和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	销售ODS企业和单位		
		对含ODS的制冷设备、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ODS回收、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	含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制冷设备、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消耗臭氧层物质回收、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		
		副产四氯化碳(CTC)的甲烷氯化物企业合法销售和处置CTC情况的检查	副产四氯化碳(CTC)的甲烷氯化物企业		
6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督检查	使用ODS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的ODS采购和使用情况的检查	使用ODS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	生态环境、市场监管部门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7	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检测情况抽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开展监测情况的检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市场监管部门、生态环境厅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8	民用枪支经营使用单位抽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检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单位	公安部门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9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	民用枪支制造企业经营情况的检查	民用枪支经营使用单位		
		民用枪支配售企业经营情况的检查			
		民用枪支配置使用单位使用枪支情况的检查			
9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	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	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	公安部门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的情况的检查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10	爆破作业单位抽查	民爆物品储存库的检查	爆破作业单位	公安部门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爆破作业单位有关制度情况的检查			
		爆破作业单位作业情况的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11	交通运输行业监管	道路客运企业的检查	道路客运企业	交通运输部门	应急管理、市场监管等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的检查	道路运输新业态经营企业		
		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情况的检查	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相关机构		
		农药监督检查	农药生产者、经营者，农药登记试验单位		
12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肥料监督检查	肥料生产经营者	农业农村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通过农业机械推广鉴定的产品及证书监督检查	农业机械生产经营企业		
		种子监督检查	种子生产经营者		
		兽药监督检查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和经营企业		
13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检查	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检查	兽药生产经营企业，兽药使用单位	农业农村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检查	在我国境内从事农业转基因生物研究、试验、生产、加工、经营和进口、出口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14	牲畜、水生野生动物养殖加工情况的抽查	种畜禽质量监督检查	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的单位		
		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动的监督检查	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15	消防安全检查	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使用领域消防产品	消防救援机构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16	相关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抽查	企业安全生产有关制度制定、落实情况的检查	规模以上机械、轻工、烟草、纺织、建材企业	应急管理部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17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的抽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 門	公安部门、税务部门
18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位的抽查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或备案情况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19	艺术品经营单位的抽查	艺术品经营单位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检查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	艺术品经营单位		
20	旅行社抽查	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	旅行社	商务、市场监管部 門	税务部门
21	汽车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经营主体		
		二手车市场监管	二手车交易市场和二手车经营主体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管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商务部門	市场监管、生态环境、 工信部門、交通运输
22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估价机构监督检查 房地产开发企业监督检查 物业服务企业监督检查	房地产估价机构 二级及以上资质房地 产开发企业开展有物业管理 服务项目的物业服务企业 在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 施工程	住房城乡建 设主管部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23	建筑市场监管执法检查	建筑市场监管执法检查			
24	建筑市场消防情况的抽查	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抽查的监督检查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及备案的工程项目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25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监督检查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情况的检查	城镇污水处理厂	生态环境部门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26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抽查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履行纳税义务、扣缴税款义务及其他税法遵从情况的检查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	税务部门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27	常压液体危险货物从业单位监督检查	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生产企业的检查	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生产企业	市场监管部门	交通运输部门
		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体检验机构的检查	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体检验机构	市场监管部门	
28	人力资源市场监督检查	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派遣用工等人力资源市场秩序的检查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派遣相关单位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29	拍卖企业监督检查	拍卖企业依法经营有关情况的检查	拍卖企业	商务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30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监督检查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依法经营有关情况的检查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	商务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31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单位抽查	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单位	文化旅游部门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经营情况的检查		消防救援机构	
		消防情况的检查			

检查对象:

执法检查人员:

(簽字/蓋章)

(簽字/蓋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1) 检查结果栏填写相应编号：1. 未发现问题 2. 未按规定公示

应当公示的信息 3. 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 4. 通过登记的住所

(经营场所) 无法取得联系 5. 发现问题已责令整改 6. 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重 7. 未发现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 8. 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 9. 合格 10.

不合格。(2)备注栏可填写检查过程中责令停止违法与督促整改等相关情

况。(3) 检查对象为非市场主体时, 相关数据项可根据工作实际作相应调

敷正。